

证券代码：600909

证券简称：华安证券

公告编号：2025-053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以现场加通讯形式召开，现场会议地点定于安徽省合肥市滨湖新区紫云路 1018 号公司总部。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张海峰主持。本次会议的有效表决权数占监事总数的 100%。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出具的审核意见：

（一）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的预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钱工作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工作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华安证券 2025 年上半年全面风险管理工作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